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要求
1	名称	粤北第二人民医院能源审计及合同能源管理基准核定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名称：粤北第二人民医院 2. 项目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浚溪大道13号 3. 联系电话：15307519155 4. 联系人：唐蒙轩
3	中介服务名称	粤北第二人民医院能源审计及合同能源管理基准核定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及人员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经营的独立法人。 2. 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机构应具备承接节能技术服务的能力和经验。 3.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能源审计标准，对粤北第二人民医院开展能源费用托管前能源审计，摸清医院水、电、气等能源消费与能效现状，核查能源管理、能源计量以及照明、空调、热水、供配电等主要用能设备的配置和运行情况，识别节能潜力； 2、结合近三年实际用能数据，明确能源托管范围和计量边界，分析并修正影响能耗的异常因素，核定科学合理、数据可追溯、计算可复核的能源费用托管基准值，为后续能源费用托管项目实施

序号	类别	要求
		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依据。 3、编制《粤北第二人民医院能源审计报告》，主要包括能源消费和费用分析、能源计量及主要用能设备状况、能耗基准值及计算说明、基准调整因素、节能潜力和改造建议、能源托管可行性分析等内容； 4、报告及能耗基准应由粤北第二人民医院及能源审计服务机构共同确认。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服务地点：韶关市武江区沐溪大道 13 号粤北第二人民医院。 2. 服务方式：资料审查、现场调查测试、数据分析、报告编制及沟通确认。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含税总价。 3. 计价标准：含税价 30000 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个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由项目业主组织验收，可邀请拟能源托管方参与。 3. 验收标准：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本采购需求书及合同约定执行，能源审计报告和能耗基准应完整、真实、可复核。

序号	类别	要求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服务机构应按要求无偿修改完善；经整改仍不合格的，按合同约定处理。
10	结算及付款方式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一方未按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按合同约定支付。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规定相抵触。 2. 合同履行中出现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



